

中共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赣市市监党组字〔2024〕66号

关于张金燕、李蔚琪两位同志 职务职级任免的通知

机关各科室、各直属单位：

经市局党组会议研究，并报市委组织部同意，决定：

张金燕同志任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证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科长（试用期一年），免去其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认证与检验检测监督管理科副科长职务、三级主任科员职级；

李蔚琪同志任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场稽查专员（试用期一年），免去其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以上同志任职时间自2024年10月起计算。

(此页无正文)

中共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党组

2024年11月20日



赣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办公室

2024年11月20日印发
